

以旅居康养为切入点推动银发经济发展

□ 陈大鹏 朱永明

在人口老龄化日益成为全球性趋势的大背景下，我国作为世界人口最多的国家之一，其旅居康养市场的崛起无疑成了社会关注的焦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3年末，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超2.9亿人，占全国人口的21.1%，到2035年左右，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4亿人，在总人口中比重将超过30%。2024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为银发经济发展锚定方向。旅居康养融合旅游休闲与健康养生，深度嵌入积极老龄观与健康老龄化理念，为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推动银发经济发展提供关键支撑，对提升老年人居住品质意义深远。以旅居康养为切入点推动银发经济发展，符合目前我国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撑中国式现代化，与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的理念深度契合，也是推动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

让银发经济成为我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根据最新数据，目前我国银发经济规模约7万亿元，占GDP比重约6%。《银发经济蓝皮书：中国银发经济发展报告（2024）》显示，伴随老年人口持续增长与消费结构深度升级，至2035年，其规模有望飙升至30万亿元。从这可以看到，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带来的不只是人口结构的变化，更是对经济、社会与文化各维度产生深远重塑性影响，其能量辐射经济全领域、社会各阶层与文化多元场景。其中，以文旅、康养深度融合的旅居康养产业规模将达5万亿元，占银发经济总产值的16.7%，必将成为银发经济新增长点与稳定器。展望未来五年，旅居康养创新驱动产业集群有望突破8万亿元规模，占银发经济总产值比重迈向22%，成为经济稳健增长的核心引擎与稳固基石，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注入持久动力。与此同时，我国正在

经历快速的城市化进程和日益加剧的人口老龄化趋势双期叠加关键期。发展银发经济既利当下又利长远，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为此，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在银发经济领域培育高精尖产品 and 高品质服务模式，让老年人共享发展成果，安享幸福晚年，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旅居康养是实现银发群体对美好生活向往的现实需要。随着我国已经进入深度老龄化社会，以60后为代表的新一代银发族正以全新的生活态度和强大的消费能力革新老年人固有的形象。一方面，随着经济社会转型升级，新一代60后老年人受教育水平、消费实力、接受新事物的能力普遍较强，与40后、50后老年人相比，对高品质、多层次、个性化的养老需求显著提升。另一方面，旅居康养的本质是一种根据自身养老需要的舒适性迁移。新一代老年人基于环境适宜度、自身状况与偏好，主动改善居住品质，促使旅居养老、适地养老的需求快速增长。比如，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协同发展区域，已经初步形成依托优越自然资源 and 生态环境的旅居养老新方式。这些地方凭借气候、生态、医疗等更具性价比的养老条件与服务，能够更好地满足老年人的身心健康需求，深受老年人的喜爱。

通过培育和建设旅居养老目的地推动文旅康养深度融合。旅居康养离不开完善的产品体系与目的地全要素保障体系。从旅居养老现状主要类型来看，大致分为候鸟型、疗养型、田园型和文化消费型。适宜的环境、气候是培育旅居康养市场的基础，而交通不够便利、医疗资源分布不均、产品服务同质化等问题，则是目前康养市场竞争陷入低质低效困境的关键。

即使在云南、海南等自然条件较好的区域也很难持续保持市场繁荣。为此，一是深入挖掘本地区的文化特色和康养资源，逐步整合旅游和康养产业的文化内涵，凝练旅居康养的“核心吸引力”。二是深入了解目前不同老年群体的真实需求，以满足不同的需求为目标，精心打磨产品服务，提升旅居康养“要素竞争力”。三是在文旅康养融合发展进程中，需要建立长效机制，并推动形成更为标准化的文旅康养融合的公共服务体系，以实现资源配置的更好统筹规划。因此，旅居养老目的地的培育和建设，既要做好康养文章又要充分利用和发掘特有资源，更要在满足消费者个性化、定制化诉求方面下功夫，进而推进老年人从“被动养老”向“主动养老”方向转变。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不断完善旅居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政策机制。旅居康养契合民生所向，合理利用国家政策是实现旅居康养健康发展的基本思路。一方面，旅居养老已成为银发经济时代重要的老年消费新场景。庞大的老年群体蕴藏了旅居养老发展的新契机，孕育了巨大发展潜力。另一方面，与旺盛的旅居消费需求相比，相关产业平台、产品和服务、文化建设等还处于起步阶段。虽然市场上“夕阳游”“老年团”“老知青重返旧地”等产品比较普遍，但各种配套产品和服务供给相对不足，标准形成滞后，直接影响了旅居养老产业发展。旅居养老既需要有适合一定时间定居、生活的物质场所，也涉及医保报销、长期照护、老年优待、社区互助等配套服务。解决问题不仅要以建设全国统一的旅居养老大市场为目标，有效破除要素流通壁垒，促进商品和要素在城乡区域间流动更加顺畅，稳固政策引领产业发展的坚实基础，还要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健全公平

竞争制度，规范化建设一批旅居康养企业（产业）联盟，增强产业协同，有效激发市场活力。

以旅居养老创新推动银发经济不断稳定发展。养老有效需求是推动银发经济发展的原动力，银发经济的稳定发展不仅是对老年人口增长的自然反应，更是社会整体经济发展策略的产物。目前，我国银发经济发展范式正转向“养老、为老、享老、备老”的多业态发展新格局。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和老年人消费观念的改变，旅居养老已成为银发经济时代重要的老年消费新场景。庞大的老年群体形成了旅居养老发展的新契机，同时也充分证明了旅居养老发展蕴藏巨大潜力。因此，经营主体要善于精准聚焦老年细分市场，提供定制服务。我国老年人口众多，差异性大，细分市场，优先开发中高收入老年群体或者具有老年刚性需求的小众服务项目。

综合来看，在人口老龄化大背景下，银发经济不仅踏上了时代节点，也成为最稳定的产业之一，其覆盖领域的多元化和规模化更使其逐步成为经济发展新动能。培育和发展银发经济需要持续以旅居康养为切入口，从而衍生出健康管理管家等新职业，为全民创新、创业、就业，创造更多、更好、更高质量的机会。同时，在政策支持、需求拉动、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的四轮驱动下，强化各项支持举措，推动养老模式向主动有为、活力享老深度转型，增进老年人福祉，推动银发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

（作者分别系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西城区民政局副局长）



生育友好型社会，怎么建设？

□ 白雪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和激励机制，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的若干措施》，提出了13条生育支持具体举措。这不仅是对我国当前人口发展新常态的积极应对，更是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步。

近年来，我国不断健全普惠托育和义务教育体系，完善职工生育休假制度，一些地方还对生育补贴政策进行了探索，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是，我国人口生育率逐年下降、少子老龄化形势依然严峻。究其原因，除了现代家庭结构变化和个人职业发展追求带来的生育观念变化导致的“不想生”，主要就是生育、养育、教育成本过高导致的“生不起”，以及普惠育幼服务不完善、子女无人照料导致的“不敢生”。对此，国家、社会、家庭应当共同发力，将生育、养育、教育一体化考量，系统构建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健全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强化生育友好型社会制度保障。生育支持政策既是支持生育相关的一系列政策，更是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改善民生的综合性政策，需要树立“大人口观”，面向全人群、覆盖全生命周期做好人口服务。

具体来说，一是健全经济支持政策。首先，要发挥生育保险的二次分配和风险预防功能，强化生育保险对参保女职工生育医疗费用、生育津贴待遇等保障作用，进一步扩大生育保险覆盖范围，指导有条件的地方将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纳入生育保险。其次，要加快生育补贴制度顶层设计和系统谋划，制定生育补贴实施方案和管理规范，指导地方做好政策衔接，落实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子女教育、赡养老人等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加大个人所得税抵扣力度，对多孩家庭实施更加优惠的税收政策。最后，要强化财政支持和资源配置的公平性，加大对欠发达地区的支持力度，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建立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完善公租房保障，根据养育未成年子女负担情况实施差异化租赁和购买房屋的优惠政策。

二是健全服务支持政策。首先，要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加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和公办托育服务网络建设力度，提高公办托位占比。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提供普惠、多元、优质的托育服务，发展社区嵌入式托育，积极支持用人单位办托、家庭托育点等多种模式发展，加强综合监管，守住托育服务的安全健康底线。其次，要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提高基本生育和儿童医疗公共服务水平，优化生育全程医疗保障服务，加强生育医疗费用、儿童医疗费用保障，及时将相关项目纳入医保报销范围。最后，要通过入户指导、亲子活动、家长课堂等多种方式，为家庭提供质优价廉的科学养育指导服务，缓解家庭育儿焦虑，提高育儿科学化水平。

三是健全时间支持政策。要坚持保障职工生育权益和保护生育职工健康权的功能定位，完善休假制度，支持有条件的单位采取弹性上下班、居家办公、开展寒暑假托管服务等方式帮助职工平衡工作和子女照料的关系。要加大劳动保障的监督力度，有效保障职工法定产假、生育奖励假、陪产假、育儿假等生育假期落实到位。

发挥多元主体协同作用，营造生育友好型社会氛围。生育意愿受生育文化的影响较大，例如第一经济大省广东2023年的出生率达到8.12‰，与其重视家庭建设和具有较强的传统代际传承观念有密切关系。

具体来说，一是营造生育友好的工作环境。持续健全完善生育保险制度，统筹多渠道资金，建立合理的成本共担机制，减轻职工生育和育儿行为增加的企业经营成本。支持企业落实对孕产期女职工工作时长、工资待遇、劳动强度等方面的保护，为因生育中断工作的女职工提供返岗职业技能培训，建立孕妇休息室、哺乳室，配备必要的母婴服务设施，为职工提供福利性托育服务。

二是营造生育友好的居住环境。优化一刻钟便民服务区，对公

共设施进行儿童友好型改造。依托社区发展普惠性托育服务，利用社区配套用房、公共场所，盘活闲置资源，降低运营成本和服务价格。探索邻里互助带娃、社区互助式育儿等模式，开展育儿知识培训，为社区居民打造育儿交流的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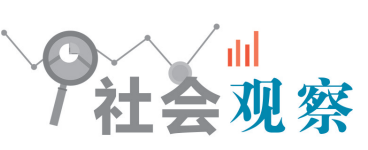
三是营造生育友好的文化氛围。科学解读人口发展新常态，引导社会各界全面认识、正确看待我国人口发展新形势。积极培育新型婚育文化，加强对年轻人婚观念、生育观、家庭观的引导。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重视家庭建设，引导全社会对生育行为友好。

倡导家庭成员合作育儿，增强家庭功能。家庭是社会的基本单元，也是承担儿童照顾最重要的责任主体，对社会良性运行和发展起基础性保障作用，从家庭层面对生育政策进行丰富和完善至关重要。

具体来说，一是父母共担育儿责任。积极推行男性陪产假、育儿假和家庭照护假制度，激励男性更多地参与家庭事务、承担育儿责任，推动性别分工平衡。在相关假期制度中，注重父母双方共同休假，规定男性的休假配额，保障女性在就业和职业发展方面的权益。

二是肯定隔代照料的价值。将隔代照料支持政策纳入“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对参与隔代照料的老年人从经济、服务等各方面予以支持。加快消除异地就医、异地养老等地域壁垒，开展隔代照料育儿技能培训，弥合祖辈与父辈之间教育理念的冲突，统筹社区空间和人力资源，提供婴幼儿暂时照顾，让老年人在隔代照料中实现“老有所为、老有所乐”。

三是政策制定和评估需将家庭视为整体考量。充分考虑不同年龄段家庭成员的需求和偏好，将生育支持和激励措施、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结合起来，实现政策系统整合和优化。同时，通过大数据挖掘和分析技术，全面捕捉并解析家庭发展各个阶段的需求变化，不断提高家庭支持政策质效。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全面振兴

□ 郑会霞

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背景下，数字技术正逐步成为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动力。推动乡村数字化转型既是社会经济发展的大势所趋，更是实现高质量乡村全面振兴的“加速器”。当前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建设还存在一些问题和制约因素，尤其是在经济欠发达地区问题更加明显。因此，需要推动数字技术在乡村振兴各个领域深度应用，培育乡村发展新动能，提高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提升新农民数字技能、提速乡村振兴步伐，让乡村振兴既有“智”又有“质”。

数字技术作为新的生产要素融入乡村建设各领域、全过程，有助于推动乡村数字化转型及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赋能乡村全面振兴。

首先，随着数字技术的不断发展与广泛应用，可促进信息高效流通和资源配置，实现农业生产、加工与销售数据的无缝对接及其数据要素的深度整合，培育与发展乡村新产业、新业态，促进乡村产业结构朝着高级化、生态化方向发展。同时，数字技术具有高精度的渗透性功能，为农产品流通提供了智能化供应链管理工具，使得一、二、三产业间的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更加高效、透明。其次，数字技术具有精确、精准、精细的优势，能够适应乡村人员流动加快、乡村治理单元细化等新情况，重塑乡村治理的流程和机制，有效破解乡村基层治理责大权小困境，化解基层治理事多人少难题，提升乡村治理效能。同时，通过将不同领域数据聚集融合，数字技术还能吸纳更多主体有序参与乡村治理，助力乡村共建共治共享，建设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最后，数字技术具有丰富的公共服务应用场景，能够有效提升

公共服务供给的数量、质量、覆盖面和可及性，使农民生活更加便利。同时，以数字化、智能化实现城乡生产、生活、生态三类空间数据云对接，有助于城乡间信息互联互通，打通农村信息服务壁垒，从而缩小城乡间差距，不断提升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数字技术在推动乡村振兴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不可忽视的问题和挑战，其面临的主要堵点在于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乡村数字化基础设施相对薄弱。与城市相比，乡村数字基建难度较大，乡村数字基础设施维护成本高而回报率较低，致使一些贫困山区仍然存在网络覆盖不足、速度较慢、稳定性差等问题。此外，由于数字乡村制度设计不完善，数据采集格式不统一、标准化程度不高，各类信息化应用系统建成后不能互联互通，导致数据分析应用程度不高，信息化设施成了“摆设”。其次，乡村产业数字化应用水平不高。在我国经济欠发达的农村地区，由于农业企业规模小且分布零散，企业产业链条短，用大数据、互联网等数字技术转型升级、提高农业生产经营的能力不足，利用电商销售农产品比较分散，缺乏规模效应，市场认知度低，企业盈利能力弱。再次，乡村数字化治理水平不高。一些偏远乡村由于经济发展比较落后，面临观念、人才、基础设施、资金等因素制约，很少使用或者不使用现代数字信息技术，沿用“老办法”“老经验”，缺乏现代社会治理理念和治理方法，导致技术工具落后、治理效率低和治理结果不理想，制约了数字技术在农业农村中的运用。最后，数字化技术人才相对紧缺。当前，留在农村从事农业生产的人群大

多属于年龄偏大、文化程度不高、技术匮乏的农民，他们的数字技能和数字素养偏低，对于数字技术的认知和接受能力不足。同时，乡村经济条件相对落后，优质的生活配套设施跟不上，很难吸引高端数字技能型人才，使农村数字化人才长期面临着数量少、培养难、引不来、留不住的难题。

以建设智慧乡村、智慧产业、智慧治理模式，提高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提升新农民数字技能，是赋能乡村全面振兴的关键。

一是推动农村数字基础设施优化升级。让数字技术提速乡村全面振兴的关键前提，是推动乡村数字基础设施优化升级。为此，要提高乡村数字信息基础设施和技术装备水平，拓展数字基建通达边界，提高数字技术应用在农村的普及度和覆盖率。同时，加快构建直达乡村基层的物联感知网络，延伸数据采集触角，建立准确、有效的基础数据库。此外，仍须建设农业农村数据统一共享开放平台，推动各部门、各地区之间的数据共享开放，让农民能够获取数字资源和享受高质量数字服务。

二是促进数字技术与乡村产业深度融合。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关键，而数字技术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了新动能。一方面，要立足乡村及乡村产业发展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将数字技术的创新与发展成果深度嵌入乡村产业的全过程，全面提升乡村产业智能化、储运便捷化、销售网络化和产业多元化水平，增强现代农业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充分发挥数字技术的普惠效应，构建共享共赢的产业体系，促进乡村产业跨界融合，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和农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